臺中市西區吉龍里第5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

臺中市西區吉龍里第5屆里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115年11月28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

里長候選人

號次·姓名	學歷	經歷
1 李岳峰	台中市忠明國小（畢） 台中市向上國中（畢） 台中市光華高工（畢） 員林市中州科技大學（畢）	現任 台中市西區吉龍社區發展協會 理事長 永馨全人關懷協會 監事 專業體適能指導老師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75年06月15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中市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政見

【扛得起家庭，就扛得起吉龍里！】李岳峰是五寶爸爸
我會把這份照顧家庭的耐心與極致效率帶進里內隨時在您身邊爭取更多資源與福祉！



吉龍即時通報E網

建立里民線上專屬通報管道
案件反映有效率
持續追垃圾車告知里民
重大政見及活動

推動「一里一毛里長」

緊急臨時安置點
協助抓紮絕育
全里走失即時協尋
首創里內臨時托育
里辦設立晶片掃描器

里民即時聯絡網

推動社區關環據點
攜手各界資源發放獎助學金
社工居家安全關懷
增設里內監視系統
承諾重陽禮金送到府
協助閒置店面招租與街道美化

•找得到•叫得動•服務不收費•

號次·姓名	學歷	經歷
2 李國禎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公共事務與公民教育學系碩士畢 修平科技大學國際企業經營系畢	臺中市西區吉龍里第1屆里長 臺中市西區吉龍里第2屆里長 臺中市西區吉龍里第4屆里長 臺中市西區吉龍鄉親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 臺中市西區吉龍里環保志工隊隊長 臺中市西區吉龍里愛鄰志工隊隊長 臺中市第一分局義警中隊副中隊長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65年5月20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中市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政見

◎ 爭取發展地方特色，活化在地商圈機能，辦理里民聯誼旅遊，提升里民互動情誼。
◎ 辦理各項宣導講座與主題課程，引進產官學多方資源進入社區，讓兒童、婦女、長輩透過活動學習各類知識，提升家庭生活、親子互動及全民教育。
◎ 提供長照諮詢服務，協助里民申請輔具、居家照顧及各類專業服務。
◎ 優化大勇國小周邊交通安全，持續爭取經費修繕通學步道、增設綠色標線型人行道與家長接送區彈性黃線，達到「學童通學安全、長者散步安心」的雙贏。
◎ 爭取大勇國小教職員停車場於「夜間與例假日」開放給里民登記抽籤停車，有效紓解老舊社區停車位不足的痛點。
◎ 爭取校園空間共享，在不影響教學安全的前提下，爭取於課後、假日或閒置教室，開辦「里民長者學堂」與健康講座，活化校園空間。
◎ 爭取五權園道等綠地空間設置共融式遊具，增加親子互動與景觀改善。
◎ 結合基層消防資源，持續推動高齡與弱勢家庭住警器免費安裝，守護老舊社區公共安全。
◎ 全面升級「里民 LINE 官方帳號」：將停水、停電、停班停課、疫苗施打與長者福利補助等資訊第一時間數位推播，讓長輩與里民都能精準掌握。
◎ 結合志工團隊與社會資源，針對行動不便或獨居的里內長輩，提供預約制就醫關懷服務。
◎ 長期推動社區健康站，與醫療團隊及愛鄰志工協助里民健康量測，落實孤獨防範與關懷。
◎ 強化環保志工隊運作，與里民共同維護里內環境清潔，定期清理排水溝，加強環境消毒，並落實登革熱等病媒蚊防治。
◎ 里內路燈故障、路面破損、水溝惡臭等問題立即通報改善監督修復。
◎ 爭取里內路面、巷道等多處柏油刨鋪，改善路面破損、龜裂等問題，讓用路人路平好走。
◎ 提供法律諮詢、心理諮商、車禍等糾紛調解。

選舉投票有關規定

（一）投票時間：

民國一百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二）選舉人資格：

1.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即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以前（包括當日）出生，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一百十五年七月二十八日以前（包括當日）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一百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繼續居住者，有市長、市議員、原住民區長、原住民區民代表、里長選舉投票權。（上開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2. 原住民選出之市議員，其選舉人須符合前款規定，並分別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者為限。

（三）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1. 投開票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2.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選舉人名冊號次，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3. 選舉人照顧之六歲以下兒童得隨同選舉人進入投票所，但不得有妨礙或擾亂投票之行為。
4.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5. 除執行公務外，任何人不得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不在此限。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6. 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7. 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8. 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1）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2）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3）投票進行期間，穿戴或標示政黨、政治團體、候選人之旗幟、徽章、物品或服飾，不服制止。
   （4）干擾開票或妨礙他人參觀開票，不服制止。
   （5）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9. 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匭，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匭，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一十條第十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10. 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11. 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下：



※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四）選舉票顏色：里長選舉票為粉紅色。

（五）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1. 圈選二人以上。
2.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3.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4. 圈後加以塗改。
5. 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6.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7.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8. 不加圈完全空白。
9.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六）其他：

候選人名單公告後，經發現候選人在公告前或投票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投票前由選舉委員會撤銷其候選人登記；當選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二十一條規定提起當選無效之訴：

1. 候選人資格不合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二十四條第一項、第七項規定。
2. 有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二十六條或第二十七條第一項之情事。
3. 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九十二條第一項規定不得登記為候選人。

臺中市西區吉龍里第5屆里長選舉投（開）票所一覽表

投開票所編號	投開票所名稱	投開票所地址	一般選舉人所屬村里	一般選舉人所屬鄰別	原住民所屬村里	原住民所屬鄰別
1373	大勇國小 (1)	臺中市西區吉龍里忠明南路５１５號	吉龍里	1-11	吉龍里	1-32
1374	大勇國小 (2)	臺中市西區吉龍里忠明南路５１５號	吉龍里	12-19		
1375	大勇國小 (3)	臺中市西區吉龍里忠明南路５１５號	吉龍里	20-23,32		
1376	大勇國小 (4)	臺中市西區吉龍里忠明南路５１５號	吉龍里	24-26,31		
1377	大勇國小 (5)	臺中市西區吉龍里忠明南路５１５號	吉龍里	27-30		

踴躍投票，慎重圈選勿用私章